

证券代码：874578

证券简称：华宇电子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池州华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8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池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凰路106号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彭勇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组织编写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5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述职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年度内不分配利润。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军宁、谭庆、钱叶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 2025 年度董事薪酬予以确认，并制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除董事陈志强外，其他董事均为利益相关者，回避表决，该议案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军宁、谭庆、钱叶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予以确认，并制定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彭勇、赵勇、高新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军宁、谭庆、钱叶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贷款业务及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为满足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子公司无锡市华宇光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申请银行贷款，申请贷款不超过 1,000 万元。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力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子公司合肥市华宇半导体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池州华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对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并对 2026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后编写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内部审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审计部门开展了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并形成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202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查，并形成《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池州华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军宁、谭庆、钱叶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军宁、谭庆、钱叶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军宁、谭庆、钱叶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上午 10 时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池州华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池州华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池州华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池州华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9 日